

新竹市關埔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 第二次家長委員會會議記錄

壹、時間：110 年 03 月 23 日（四）下午 7 時 00 分至下午 9 時 00 分

貳、地點：圖書館 2 樓

參、主席：賴會長恆愈

肆、出席人員：17 人（如簽到名冊-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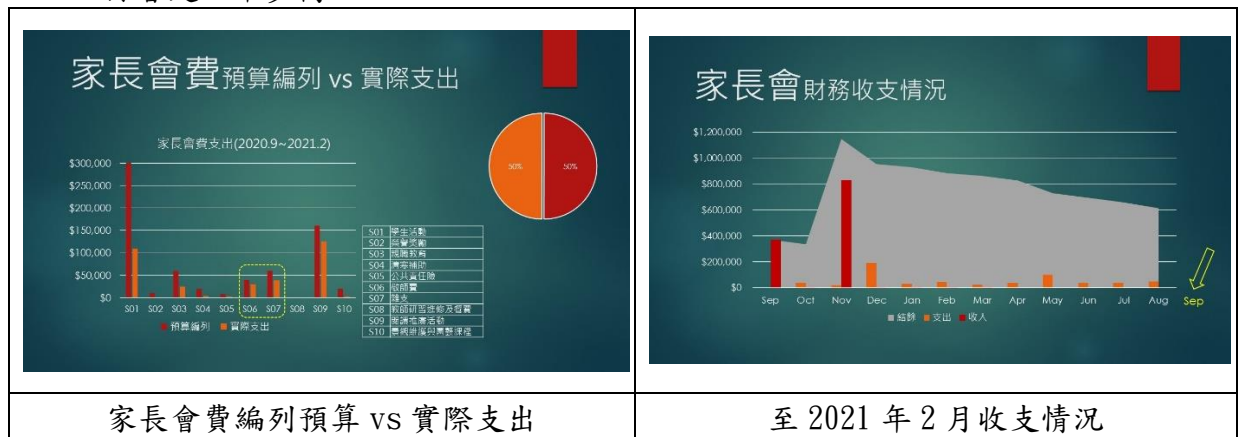
伍、列席：校長、四處室主任、親職組長（如簽到名冊-附件）

陸、記錄：黃頌慈

柒、主席致詞與會務報告

一、家長會費使用狀況（2020.9~2021.2）

- （一）家長會費至 2021 年 2 月執行率約四成，其中 S06 和 S07 已用六成，請學校單位核銷時，若項目符合可以多以 S01(學生活動費)申請。
- （二）為因應學年度新舊任會長交接時程，家長會年度經費結算已修改至九月。上一年度執行尚僅至 2020 年 8 月，結餘是六十多萬；而今年度會執行至九月，因此預估結餘會是五十多萬。



二、家長會 109 學年度計畫 vs 完成進度

- （一）審核學校預算&籌募款項：已於校慶 109 年 11 月執行完成。
- （二）參與校務各小組會議並關注執行過程，協助解決問題：109 年 10 月已完成，持續追蹤。
- （三）建立有效率的家長會溝通平台：109 年 9 月已完成，持續追蹤。儘管溝通平台已建置，也啟用，但經過幾次案件處理發現，目前平台功能無法完全發揮，希望能與校方溝通達到平台使用之共識。
- （四）修訂家長會章程，落實家長會組織體制化：110 年 3 月已完成。

(五) 國語文延伸教材推廣：新增加之項目，110 年 3 月已完成。

家長會109學年度計畫 vs 完成進度

- ▶ 審核學校預算&籌募款項 109.11完成
- ▶ 參與校務各小組會議並關注執行過程，協助解決問題 109.10完成 100%
- ▶ 建立有效率的家長會溝通平台 109.10完成 100%
- ▶ 修訂家長會章程，落實家長會組織體制化 109.10完成 100%
- ▶ 國語文延伸教材推廣(New) 109.10完成 100%

家長會 109 學年度計畫

捌、校務報告

- 本校之音樂、體育校隊，以及課後社團已開始規劃，但因礙於校舍不足，須等到校舍與體育館完工方能開始招生，目前預計社團開始招生時間為 111 年 9 月(即 111 學年度)。
- 本學期家長透過班親會回條所提出之問題答覆請見附件一。

玖、提案討論

案由一：校方答覆家長們透過「家長會溝通平台」提出校務相關問題之合理時間，請討論。

說明：109 年 10 月「家長會溝通平台」正式啟用，期待透過此平台提供家長一個與學校友善溝通之管道，然因幾次提出問題，校方回覆時間過長，以致此平台無法充分發揮功能。希望跟校方達成共識，如何改善目前狀況，使此平台能更有其效益。

- 決議：**
- 平台負責人可依問題類別，直接聯絡業務單位，不再僅透過輔導處傳達。
 - 學校接收到問題之後三天內給予初步答覆，若問題較複雜尚未處理完成，則告知目前處理狀況與即將處理之流程，盡可能在七天內結案。若仍需更多的時間，請再提出處理難處與預計完成之時程。
 - 家長透過溝通平台提出的問題應是與校務相關，班務相關請家長直接與各班導師溝通，請家長多利用此平台溝通，以促成家長與學校之良善溝通。

案由二：修訂「家長會組織章程」三讀版本第二章第三、四條，請討論。

- 說明：
- 110 年 3 月 11 日家長代表大會三讀通過「家長會組織章程」，惟第二章第三、四條須修正後通過。
 - 修訂如下：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章程依據新竹市各級學校學生家長會設置辦法制定之。 第二條 本校設置學生家長會(以下簡稱家長會)，以在學學生之家長為會員組織之，會員對於學校內、外事務有建議權、監督權及參與權。 第三條 家長會設會長一人，由家長會會員選舉產生，任期為一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第四條 家長會設副會長一人，由家長會會員選舉產生，任期為一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第五條 家長會設幹事若干人，由家長會會員選舉產生，任期為一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第六條 家長會設幹事若干人，由家長會會員選舉產生，任期為一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第七條 家長會設幹事若干人，由家長會會員選舉產生，任期為一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第八條 家長會設幹事若干人，由家長會會員選舉產生，任期為一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第九條 家長會設幹事若干人，由家長會會員選舉產生，任期為一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第十條 家長會設幹事若干人，由家長會會員選舉產生，任期為一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109.9.7 版本內容	第二章 組織 第一條 本校設置家長會，以在學學生之家長為會員組織之，會員對於學校內、外事務有建議權、監督權及參與權。 第二條 家長會設會長一人，由家長會會員選舉產生，任期為一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第三條 家長會設副會長一人，由家長會會員選舉產生，任期為一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第四條 家長會設幹事若干人，由家長會會員選舉產生，任期為一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第五條 家長會設幹事若干人，由家長會會員選舉產生，任期為一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第六條 家長會設幹事若干人，由家長會會員選舉產生，任期為一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第七條 家長會設幹事若干人，由家長會會員選舉產生，任期為一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第八條 家長會設幹事若干人，由家長會會員選舉產生，任期為一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第九條 家長會設幹事若干人，由家長會會員選舉產生，任期為一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第十條 家長會設幹事若干人，由家長會會員選舉產生，任期為一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110.3.11 三讀版本內容
--	--

107.9.7 版本	110.3.11 三讀版本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本章程依據新竹市各級學校學生家長會設置辦法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本校設置關埔國小學生家長會(以下簡稱家長會)。 第三條 成立宗旨 協助學校維護校園安全，確保學生受教權益。 促進家長與學校之間的良性溝通，協助多元教育之推展。 第四條 主要任務 協助學校教育之進行。 協助學校辦理親職教育、親師活動，促進親師合作關係。 選派委員參與校務會議、教師評審會議及各校務小組會議。 其他有關委員會各項會議討論。 110.3.23 三讀通過後版本內容修訂	第二章 組 織 第五條 會員代表大會組織架構 (1) 學校應於每學期開學三週內，召開班親會，推選班級家長代表，每班至多2人。每學年改選1次，連選得連任。 (2) 家長會設置會員代表大會(以下簡稱家代會)，由各班家長代表參加。 (3) 同一戶若兩人以上或同名當選不同班級學生家長代表時，則以較低年級所佔之代表職，行使選舉權及表決權。 (4) 同一戶家長當選同年級代表時，僅能一人行使代表權；同一戶家長若兩人以上當選家長代表時，應自行協調出一人行使代表權。 會員代表職掌如下： 一、協助班級推展教育計畫及提供改進建議事項。 二、研討班級及家庭聯繫事項。 三、執行會員代表大會及家長委員會之決議事項
本次三讀通過後修訂版本	

3. 修訂後完整版請見附件二。

決議：全數通過。17 人出席，17 票同意，0 票不同意。

壹拾、散會

附件

● 出席人員簽到名冊

109學年度第二學期關埔國小家長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簽到表

時間：110年3月23日(四)19:00

地點：圖書館2樓

序號	職稱	班級	委員姓名	簽到
1	會長	307	賴恆愈	賴恆愈
2	副會長	206	吳冠良	吳冠良
3	副會長	305	顧慕鳳	顧慕鳳
4	委員	301	黃慧泰	黃慧泰
5	委員	304	顏麗娜	請假，由顏麗娜委員代表行使開會職權
6	委員	305	陳俐蓉	陳俐蓉
7	委員	308	鍾宜業	鍾宜業
8	委員	309	吳佳祝	請假，由吳佳祝委員代表行使開會職權
9	委員	202	何文君	何文君
10	委員	203	吳世龍	吳世龍
11	委員	206	康明軒	請假，由康明軒委員代表行使開會職權
12	委員	207	陳珮瑜	陳珮瑜
13	委員	207	林桂慈	林桂慈
14	委員	101	李燕婷	李燕婷
15	委員	101	陳曉芳	陳曉芳
16	委員	103	邱富源	邱富源
17	委員	104	李元璞	李元璞
18	委員	105	黃瑋婷	黃瑋婷
19	委員	107	林姚如	林姚如

● 列席人員簽到名冊

新竹市關埔國民小學教職員工加班簽到表

活動：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家長委員會

時間：110.3.23(二) 19:00

處室	姓名	加班起迄時日	合計時數	簽名
校長	陳思玳	110 年 03 月 23 日(二) 自 17 時 00 分至 21 時 00 分	4 小時	陳思玳
教務	李怡穎	110 年 03 月 23 日(二) 自 17 時 00 分至 21 時 00 分	4 小時	李怡穎
學務	呂秉修	110 年 03 月 23 日(二) 自 17 時 00 分至 21 時 00 分	0 小時	病假
總務	林柏妤	110 年 03 月 23 日(二) 自 17 時 00 分至 21 時 00 分	4 小時	林柏妤
輔導	陳梅香	110 年 03 月 23 日(二) 自 17 時 00 分至 21 時 00 分	4 小時	陳梅香
輔導	黃頌慈	110 年 03 月 23 日(二) 自 17 時 00 分至 21 時 00 分	4 小時	黃頌慈

